公司代码:600128　　公司简称:弘业股份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173,837.75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考虑到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和未来经营计划,董事会审议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弘业股份	600128	G弘业、江苏工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凌	曹橙
办公地址	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1楼证券部	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1楼证券部
电话	025-52262530	025-52262530
电子信箱	hyzqb@artall.com	hyzqb@artal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聚焦主业,强化专业化经营,将贸易、文化、投资三大主业的布局,调整为“贸易主业+文化、投资两个特色业务”。

贸易业务是公司自成立以来从事的主要业务,业务范围涵盖出口、进口及国内贸易,公司出口贸易主营服装、玩具、渔具、化肥等大类产品,进口贸易主营医疗器械、化工等产品,内贸业务主营煤炭、化工品等。2018年,公司进一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力度,逐步向产业链上下游高附加值的环节拓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文化和投资两个特色业务作为公司贸易主业的补充。文化业务依托品牌和团队优势,以打造具有产业先见的文化运营商为目标,重点发展艺术工程、文创园区运营、文化贸易三大业务;投资业务逐步建立激励与约束统一、收益与风险匹配的投资管理模式,通过投资的杠杆作用支持贸易主业、文化业务的跨越式发展。

(2)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贸易业务主要包括自营模式及代理模式两类。自营模式中,由公司负责洽谈客户,确定供货方,公司的利润体现在买价与卖价之间的差价;代理模式中,贸易委托人已经确定销售客户,公司为供求双方提供贸易服务,公司的利润体现为交易额一定比例的佣金。

1)自营模式

自营模式下,公司贸易业务可以划分为销售环节及采购环节,具体情况如下:

①销售环节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各类展销会、直接推销、线上营销、客户推介等多种方式拓展客户资源、获取市场项目信息。通过上述业务承揽活动,当公司获知客户的采购需求后,首先会对客户的资信背景情况进行初步调查,对于符合公司合作要求的客户,公司会协调自营工厂或者外部供应商,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进行产品打样,样品获得客户基本认可后,公司内部会就该项目进行立项评估(评估维度包括客户资信状况、付款条件、交易方式、销售地区情况等),获得通过后,公司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并按照合同要求协调供应商生产发货。

②采购环节

公司实施“以销定采”的采购制度,在公司与客户基本达成销售意向后,会在合格供应商库中甄选合适的工厂。经过商务谈判与供应商确定基本商务条款后,业务部门会就本项目进行立项评估(评估维度包括供应商资质、生产能力、项目毛利状况等),评审通过后,公司与供应商签署采购合同。

2)代理模式

代理模式下,贸易委托人委托公司进行进出口交易相关的报关、协调等相关外贸综合服务。在该模式下,虽然客户已经由贸易委托人确定,但是出于控制交易风险的角度出发,公司仍然会委派业务人员就供应商的资信状况、生产履约情况进行调查,在不存在合规经营风险的情况下,公司方接受贸易委托人委托,提供相关代理服务。

(3)主营业务的行业情况

2018年,全球贸易曲折前行,贸易摩擦加剧,根据联合国发布的《2019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全球贸易增长从2017年的5.3%放缓至2018年的3.8%,再次表明世界经济的复苏之路并非坦途。在一系列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政策措施落实下,我国对外贸易实现稳中有进,据海关统计,我国全年外贸进出口总值30.51万亿元人民币,比2017年增长9.7%。其中,出口16.42万亿元,进口14.09万亿元,进、出口规模均创历史新高。我国外贸发展还呈现出结构持续优化、动力加快转化、发展更趋平衡等特点,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贸易合作潜力持续释放,高附加值产品出口稳步增长。

我国经济发展基本平稳,延续健康发展态势,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显示,初步核算,我国经济同比上年增长6.6%。消费连续五年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第一拉动力,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38万亿元,比上年增长9%,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6.2%,比上年提高了18.6个百分点。消费规模稳定增长,消费结构不断优化,内需潜力持续释放。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3,018,221,278.29	3,175,964,888.99	-4.97	3,087,966,582.40	3,018,181,995.55
营业收入	4,506,991,026.46	4,101,082,096.98	9.90	3,532,350,767.46	2,908,857,75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73,837.75	12,264,019.48	-672.19	23,677,990.53	22,875,34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294,307.64	-60,031,817.46	不适用	778,879.58	778,8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2,877,624.83	1,376,515,348.41	-6.08	1,399,528,399.09	1,516,499,04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90,920.27	-113,426,949.64	不适用	229,563,547.71	197,191,010.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44	0.0497	-672.23	0.0960	0.09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44	0.0497	-672.23	0.0960	0.0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458	0.8835	减少6.13个百分点	1.6789	1.5071

报告期亏损和净利润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

1. 本期营业毛利同比减少0.32亿元,主要由于上期上海长芝大厦处置业务毛利0.42亿元。

2. 由于拓展新业务、推动产业链打造和升级,本期销售费用同比增加3,897.58 万元;本期因汇率波动,汇兑收益511.08万元,同比增加2,348.68万元。

3. 本期投资收益同比减少6,162.46万元,主要由于上期处置苏豪股份和华昌化工股权获得收益5,963万元。

4.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948.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计提2,076.50万元。

5. 本期公司针对部分诉讼业务计提预计负债786.12万元。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27,294,850.35	1,068,650,794.68	1,045,412,993.70	1,165,632,38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37,449.94	-17,853,559.50	-3,744,778.89	-29,738,04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276,889.81	-14,554,102.10	-1,642,533.80	-24,820,78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009,737.20	46,817,882.28	-82,370,130.51	268,152,905.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7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53,820,061	21.81	0	无		国有法人
爱涛文化集团有限公司	0	9,928,410	4.0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烟草总公司江苏省公司(江苏省烟草公司)	0	3,122,311	1.27	0	无		国有法人
罗彬	2,708,600	2,708,600	1.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军	2,572,714	2,572,714	1.0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东周	125,621	1,560,000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丽峰滢	1,288,897	1,300,000	0.53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月环	-200	1,253,900	0.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晓洲	1,143,301	1,143,301	0.4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吕爱连	1,099,800	1,099,800	0.45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爱涛文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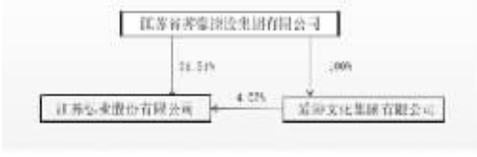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07亿元,同比增长9.9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17.38万元。

2018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经济环境和繁重的企业发展、转型任务,公司围绕传统业务专业化集中化经营、“新业态”规模化经营、培育文化和投资业务新增长点、加快实现企业管理的价值创造等主要任务开展工作。

(1)贸易主业发展质量有所提升

公司贸易主业发展始终围绕产品这一关键着力点,大力发扬工匠精神,努力提升经营质量。

一是主营品种集中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服装业务实现出口7983万美元,同比增长60.5%,占公司总出口额的比重提高4.7个百分点;玩具和宠物业务实现出口5354万美元,同比增长34.2%,占公司总出口额的比例提高3.7个百分点;手套业务实现出口2643万美元,同比增长61.1%。帽类业务、蔺草业务等新晋千万美元级品种也实现了较快速度的增长。

二是专业化经营能力加快提升。各主要业务单位延续专业化、集中化的发展趋势,综合贸易部、弘业永润、弘业永恒等单位的前三大外贸品种在该单位进出口总额中所占比重均超过了80%,较2017年的平均水平提高15个百分点。

三是主要子公司自主经营能力持续增强。综合贸易部、弘业永润、弘业永恒等主要业务单位出口规模均实现了两位数的增速;弘业技术的进口业务保持稳健,全年实现进口到货5600多万美元,重获广东科顺集团防水订单,入围东方雨虹AA级供应商,继续在防水材料生产设备领域保持领先地位;弘业环保进一步开拓医用专业市场,中标南部新城医疗中心四个标段的项目,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500多万元,同比增长3倍;化肥公司继续深耕专业领域,液氨、煤炭等优势业务均实现平稳发展。

(2)商业模式升级成效凸显

“十三五”以来,从企业长远发展需要出发,公司在转型项目上加大投入,加快形成跨境电商、海外生产基地、设计研发中心三大转型升级平台。2018年,三大平台的运营水平持续提升,对贸易主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日益显现。

跨境电商全年实现销售额超1000万美元,同比增长近100%。B2C业态形成Amazon、eBay、Facebook三条可持续增长的业务线,B2B、合作运营等业务开始起步。

海外生产基地(缅甸工厂)员工数扩充到1600多人,生产线产能满负荷运转,新仓库投入使用,全年实现出口2200多万美元,同比增长约10%。

玩具研发中心一期投入带来1000万美元自营订单,二期工程启动,将建成集原料、制版、出样、展示、交易等全流程、数字化运营的研发中心。

(3)文化和投融资业务优势增强

文化业务继续加快向文化产业综合运营商转型。爱涛文化创意园各业态加快形成:爱涛商务中心建设有序推进;现代艺术馆装修、布展工作进展顺利;爱涛艺术中心继续强化经营功能。艺术工程业务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2.24亿元,并新签约1.25亿元,获评江苏省重点文物科研基地,继续保持行业内领先优势。

投资业务继续强化对贸易和文化业务的助力作用。投资业务努力应对资本市场波动、资产收益水平下降、金融严监管等不利因素影响,重点夯实团队内在投研能力。再融资申请获证监会正式受理,着眼上市公司长远发展,顺应产业升级趋势,着力推进“跨境电商综合产业链构建”和“服装全产业链建设”两个募投项目。

(4)企业管理“放、管、服”并重

在复杂严峻的内外部经营环境下,公司主动调整内部组织架构,努力使企业管理方式、管理水平适应新的发展需要。

一是改革管控机制,释放发展活力。加快形成“对控股型企业实施分类管控、对参股型企业实施财务管控、对‘新业态’企业实施战略管控”的管控体系。对自主经营能力较强的子公司,主要依靠其自身治理结构进行管理;对集中管理的子公司,指导其完善议事规则、管理制度,适度给予财务支持,增强其自主经营能力;对“新业态”业务单位,突破公司传统管理模式,充分发挥市场化机制的作用。

二是盯住关键环节,管出秩序和效益。公司制度全面修订工作完成,形成新版《管理制度汇编》,提高了内控体系的刚性和协调性,实现了公司各项管理行为的有章可循。

三是加强管理行为的服务属性,为业务发展提供便利。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修订通知发布的相关内容进行的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构成重大影响,也不涉及公司以往年度追溯调整。

2018年6月财政部发布财会(2018)15号《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中的有关情况,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2019年3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通知要求进行了调整。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于2018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包括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30家子公司;本年度新增合并范围子公司1家,新设立全资子公司Mammoth E-Commerece Inc.注册股本20,000股,主要从事跨境电商业务相关仓储、销售、营销等业务,现尚未经营。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 29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9-012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在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6名,实际参会董事6名。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廷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8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和登载于上交所网站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3.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173,837.75元,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考虑到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和未来经营需求,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14)。

7.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2018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对其2019年审计报酬,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19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确定。

根据2018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并参照有关标准,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公司向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酬76万元、内控审计报酬20万元,合计96万元。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其中,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45亿元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资金流动性,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意公司(含子公司)2019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包括短期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

上述授信期限为1年。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15)。

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16)。

1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19-017)。

12.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罗凌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罗凌女士简历附后。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以上议案1、2、3、4、7、10、11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罗凌女士简历:

罗凌女士,1971年5月生,本科,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证券投资部总经理。曾任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审计室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助理、集团财务部副经理、中心店财务部财务负责人,南京中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副经理级)、财务经理、审计部审计经理(部门总经理助理级)。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9-013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9年3月27日在南京市中华路50号弘业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5名,实参会5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经认真审议,到会监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并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规定,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由董事会组织编制,并已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表决通过,且将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有关保密的规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我们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1. 本次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我们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 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3月29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9-014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对应收款项的回收可能性、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按个别认定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特别减值准备合计44,529,323.3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科目	计提说明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句容宏鑫服装有限公司、COSTCO WHOLESALE CORPORATION、MARMAXX OPERATING CORP、南京中房黄金珠宝有限公司、南京金越行珠宝有限公司、句容市柏青皮业有限公司等的经营性债权,有关本债权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2,或有事项	23,334,870.37	-16,958,157.21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爱涛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与江苏紫金茂业珠宝有限公司的经营性债权,有关本债权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2,或有事项	-8,845,200.00	8,845,200.00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常熟市永力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无锡市立强化工原料有限公司、无锡市昌润冷轧有限公司的经营性债权	484,949.31	-421,280.42
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宏顺鞋业各类经营性债权	181,520.12	-163,368.11
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信保赔付后余额	1,440,360.72	-1,371,563.3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小计	16,596,500.54	-10,069,169.06
6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弘业船舶贸易有限公司与江苏华泰船业有限公司的经营性债权,有关本债权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2或有事项	6,494,757.57	-6,234,967.26
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弘业永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与宁波华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E.M.A BUSINESSCORPORATION、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性债权,有关本债权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2或有事项	854,619.34	-854,619.33
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化肥公司与张晞的经营性债权	1,118,801.78	-1,096,425.74
9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天渔具与王国荣的经营性债权	5,000.00	-4,500.00
1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宏顺鞋业各类经营性债权	3,000.00	-2,94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小计	8,476,178.68	-8,193,452.34
11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弘业泰州、弘业永恒、弘业永润、RAVEN公司库存商品、宏顺鞋业库存商品、原材料	3,993,974.49	-3,993,974.49
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持有的江苏弘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江苏精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爱涛文化持有的永安林业股权	7,027,486.76	-7,027,486.76
13	预计负债	本公司与聊城恒瑞商贸有限公司经营性债务,控股子公司爱涛文化黄金诉讼案件,控股子公司化肥公司与贵州宏盛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性债务,有关上述债权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十四、2、或有事项	7,861,153.90	-7,861,153.90
14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弘业永润对购买法国 RIVE公司形成的商誉	574,028.93	-574,028.93
		总计	44,529,323.30	-37,719,265.49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共计影响本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3,771.93万元。

三、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

“1. 本次公司对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商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我们认为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未发现其中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意见:

“1. 本次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我们认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和原因合理、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 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9-015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财政部于2017年陆续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财务报表。适用于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一)新金融准则变更内容

根据新金融准则,公司本次会计政策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 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的“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变更前,公司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目的不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变更后,公司将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变更前,公司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的是“已发生损失法”,即只有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损失时,才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变更后,公司将对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预期损失法”,以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确认和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3. 进一步明晰金融资产转移及其终止确认的判断原则。

4. 拓宽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5. 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变更内容

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通知的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用于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9. 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10. 将利润表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一)新金融准则变更影响

根据新金融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新金融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和原准则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计入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2018年度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于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二)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变更影响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任何影响。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

股票简称:弘业股份　　股票代码:600128　　编号:临2019-016

江苏